

证券代码：873564

证券简称：盛世智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作为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刘丽华、李洪斌在任职期间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指引第 2 号——独立董事》的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完成了董事会交办的各项工作任务。现就 2024 年度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 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刘丽华，1995 年 7 月至 2004 年 6 月在中国石化齐鲁石油化工公司任助理工程师；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6 月在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任高级研发经理；2006 年 7 月至 2018 年 10 月在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资银行部董事；2018 年 10 月至 2023 年 12 月在东鹏饮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裁、董事会秘书；2024 年 1 月，加入英诺赛科（苏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会秘书，2024 年 5 月，获委任为英诺赛科联席公司秘书。2021 年 12 月至今在深圳市科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3 年 4 月至今在兴民智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李洪斌，1988 年 7 月至今在中山大学任教，副教授职位；2002 年 6 月至 2014 年 4 月在广州东凌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18 年 4 月至 2024 年 4 月在东莞铭普光磁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1 年 4 月至 2024 年 4 月在广州天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广东景兴健康护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2024 年 2 月 1 日至今，任东鹏饮料（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4 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二、 会议出席情况

2024 年度公司共召开了 2 次董事会会议、2 次股东大会。独立董事刘丽华、李洪斌会议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现场或通讯表决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	是否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或者连续两次未能出席也不委托其他董事出席的情况	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刘丽华	2	2	0	0	否	2
李洪斌	2	2	0	0	否	2

2024 年度独立董事刘丽华、李洪斌已按规定在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中认真履职。

三、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刘丽华、李洪斌对公司 2024 年经营活动情况进行了认真的了解和查验，共发表了 6 次独立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时间	会议名称	具体事项	意见类型
2024 年 4 月 9 日	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2. 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独立意见 3.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4. 《关于任命财务负责人的议	同意

		案》的独立意见 5. 《关于任命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关于<深圳市盛世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的议案》的独立意见	
--	--	--	--

四、 履行独立董事特别职权的情况

2024 年度，不存在独立董事提议召开董事会、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独立聘用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开展现场检查等情况。

五、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4 年度，我们重点关注聘请中介机构、定向增发、利润分配等事项，持续跟踪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业务发展和内部控制、审计等制度的完善及执行情况等相关事项，除参加董事会会议外，还通过电话等形式，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保持良好密切的沟通，监督公司合法合规经营，同时密切关注外部环境和市场变化，有效维护中小股东权益。

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积极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要求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审慎、客观的行使表决权，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要关注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侵害。深入了解公司内控制度执行情况，对公司内控方面的主要环节进行有效监督；同时，继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督促使公司在公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进行信息披露的同时，加强对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相关问题的关注，真实、及时、准确、完整的完成各项信息披露工作。

独立董事：刘丽华、李洪斌

2025 年 4 月 11 日

